

中华名医医书合集

古今

| 医 | 案 | 平 | 议 |

张山雷◎著



(上)

本书是张山雷先生的力作。医案大多采自《名医类案》《续名医类案》《王孟英医案》等名著之中，内容涉及伤寒温热、内科杂病和外科医案等。

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今医案平议/张山雷著;樊岚岚,刘智利点校. —天津: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2010.1

ISBN 978-7-5308-5511-9

I. ①古… II. ①张… ②樊… ③刘… III. ①医案-汇编-中国 IV. ①R249.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19203号

责任编辑:杨庆华

责任印制:白彦生

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蔡 颢

天津市西康路35号 邮编:300051

电话:(022)23332398(事业部) 23332697(发行)

网址:www.tjkjcs.com.cn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中达兴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20×931 1/32 印张 35.875 插页 12 字数 653 000

2010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价:69.00元

内容提要

《古今医案平议》是张山雷先生的力作，成书于20年代初。本书凡四种，共十七卷，医案大多采自《名医类案》、《续名医类案》、《王孟英医案》等名著之中，内容涉及伤寒温热、内科杂病和外科病案等。张氏对所辑医案，逐一加以平议，阐发各案理法方药之精华，对其不足之处，亦中肯地予以批评，堪称医案著述中之佼佼者。是书曾作为兰溪中医学校的教材，故又名《治疗学》。

目 录

上

古今医案平议第一种之第一卷

- 伤寒温热门 (1)
- 感冒 (2)
- 感冒误表 (32)
- 感冒失音 (57)

古今医案平议第一种之第二卷

- 虚人感冒 (67)
- 太阳表证 (88)
- 太阳里证 (101)
- 自汗证 (109)
- 亡阳证 (120)

古今医案平议第一种之第三卷

- 阳明热病 (135)
- 阳明腑证 一 (192)

古今医案平议第一种之第四卷

- 阳明腑证 二 (229)

昏狂	(265)
古今医案平议第一种之第五卷	
斑疹	(306)

中

古今医案平议第一种之第六卷

湿温病	(357)
-----------	-------

古今医案平议第一种之第七卷

时病痧、麻、瘡子门	(403)
附山雷自定加减锡类散	(406)

古今医案平议第一种之第八卷

时病疟疾门	(463)
暑热疟	(464)
湿痰疟	(498)
虚疟	(521)
牝疟类	(532)

古今医案平议第一种之第九卷

时病痢疾门	(535)
暑热滞下	(537)
热毒重痢	(551)
虚痢	(571)
泄泻	(586)
湿阻泄泻	(591)
寒泄	(596)

虚泄 (601)

古今医案平议第一种之第十卷

时病霍乱门 (614)

 湿热霍乱 (616)

 真寒霍乱 (645)

 干霍乱 (659)

古今医案平议第二种之第一卷

 内风类中血冲脑经病门 (664)

 昏愤 (667)

下

古今医案平议第二种之第二卷

 脱证 (747)

古今医案平议第二种之第三卷

 眩晕门 (822)

古今医案平议第三种之第一卷

 诸火门 (867)

 肺火 (867)

 燥火 (880)

 胃火 (891)

 肝胆火 (917)

古今医案平议第三种之第二卷

 虚火 (934)

 伏火 (962)

痰火 (984)

古今医案平议第四种之第一卷

疮疡门 (1012)

绪言 (1012)

脑疽 (1013)

对口 (1033)

天疽锐毒 (1036)

上脑痛 (1042)

百会疽 (1043)

鬓角疽 (1045)

少阳疽 (1047)

骨槽风 (1051)

古今医案平议第四种之第二卷

大头疫 (1063)

时毒、发颐 (1068)

少阳发、少阳疽 (1073)

上石疽 (1077)

失荣 (1080)

痈疡 (1082)

咽喉口舌唇齿诸证 (1092)

古今医案平议

第一种之第一卷

伤寒温热门

“伤寒”二字，古人本以为四时外感病之通称，《素问》言热病者，皆伤寒之类。《难经》亦言，伤寒有五，而风、寒、湿、热、温病，列为子目，皆其明证。仲景《伤寒论》，固是《难经》伤寒有五之伤寒，非《难经》五子目中二曰伤寒之伤寒。浅者误谓仲圣之书，唯以治寒，不能治温，一似止见论中有桂、麻诸方，而未见有芩、连、膏、黄诸方者，可谓咄咄怪事。有清雍乾之世，吾吴叶香岩《温热论》出，又误信伤寒传足经、温热传手经之谰言，遂伪撰河间温热，先究三焦二句，意欲以温热二字立导于伤寒之外，提出三焦层次，冀与仲圣天经分道扬镳，独树一帜。志不可谓不高，惜乎离经背道，大失古昔圣贤本旨，竟为千古罪人。误用聪明，至堪骇咤，而盛名之下，遂以轰动全国，印定学子脑经。厥后吴鞠通《温病条辨》，遂用叶老成说，直以

三焦编次。自是以后，医家著述几无一不依草附木，自托于叶派二字，而仲师圣法反致式微。吾道之魔，斯民之厄，凡温病、热病之以甘寒滋腻而殒其生者，何莫非叶老始作之俑。寿颐早岁读叶派书，未尝不谓古多伤寒，今多温热，果能以伤寒温热四字，劈为两概，则古学今学，并辔而驰，未始非此道之一新发明。独是三焦层次，先上次中，先心次胃，以最多最吃紧阳明各证，列于心包之后，则用药时先有清宫、牛黄，而后方知有膏知、承气，温热病已不可救。此天士、鞠通误世之最大关系，万万不可盲从者。虽然则仲圣六经条例，宁得于温热病独撤此藩篱，此温热证治之必不能脱离《伤寒论》而别开奇局者也。据《五十八难》言之，伤寒有五之伤寒，因风、寒、湿、热、温病五者之总纲，而中风、伤寒、湿温、热病、温病五者，皆其子目，则四时外感诸病，止当以伤寒二字挈其纲领，并不能以温病、热病与伤寒鼎峙成三。而颐编《医案平议》，唯恐伤寒之标题，俗人见之，尚有疑其专入寒而不及温热也。且风寒、风热、暑热、湿温诸病，尚无不以伤寒温热四字概之，爰立一门，题曰伤寒温热，但求醒目而已。若谓名之不正，颐固不敢辞其咎。

感 冒

感冒者，四时外感之轻恙，或感风寒，或感温热，或感暑湿，尚在皮毛，最轻最浅。昔贤所谓不入经络，

故不传经,不在仲景本论六经范围之内。古人选案,大都以为无足记录,传说无多。然初感虽轻,设或因循不愈,及治之不得其道,传变深入,亦何尝不由轻感而起,必在乍病之时,用药得宜,而后可使轻病不重,小病不大。病家固莫名其妙,医者亦不知其功,此九芝封翁《不谢方》一卷,颐谓阴德及人,宜乎凤石师傅自食其报也。兹辑医案,即以感冒为首,虽曰卑之无甚高论,然履端于始,胡可不慎。而由浅入深,循序渐进,又是学术之一定步骤。况乎宋金元明治法,偏尚温燥,既易误人,而乍感之初,更有离奇怪诞,必不可以感冒成法通治者,又安得以轻浅而忽之。

江阴柳宝诒谷孙选刻尤在泾《静香楼医案》 风温挟痰,留滞上焦,辛凉解散,原为合法,时至自解,不足忧也。牛蒡、豆豉、薄荷、连翘、川贝、杏仁、桔梗、葱白。

【平议】柳曰:此风温初起之方。颐按:此四时感冒初起之正治。全用辛凉,不杂一味微温,如苏叶、羌、防等物,尤为风热针对之主治。近贤多用此法,即尤氏开其先路也。吾苏土薄积湿,人体柔脆多痰,一有感冒,胸痞痰黏,十而八九,故杏、贝、二陈、瓜蒌、枳、桔等,恒为常用之品。但川贝淡泊无功,苦降开泄,远不若象贝为捷。

《王孟英医案三编》 顾氏子发热独炽于头,医进发散,汗出不解,胸次痞闷,便滞溺艰,舌绛口干,

饮不下膈,头痛不眠,脉数而弦。王曰:体质素弱,热薄于肺,痰结于胸,治宜轻解,姜、防、柴、葛,胡可妄投,膏粱与藜藿有殊,暑热与风寒迥异。治上焦如羽,展气化宜轻,以通草、芦茎、冬瓜子、丝瓜络、紫菀、枇杷叶、射干、兜铃、白前九味,天泉水急火煎服,覆杯即已。

【平议】汗后身热不解,已非表病,故方中并不用一味辛凉表药。头痛不眠,是羌、防、柴、葛辈升散太过,引动气火上攻,非风寒之头痛,故脉弦数,舌绛口干,便滞尿艰,皆过汗伤津之证。胸痞而饮不下膈,则痰热交结于胸中,故以清肺热,开结滞,化痰滞为治,专清上焦,展布肺家气化,此孟英最擅长者也。如瓜蒌、郁金、杏仁、大贝母、皆可为佐。

又 吴奏云三郎,八龄患感,幼科清解不瘥,脘闷便秘。孟英曰:气机未展耳。授小陷胸加紫菀、通草、杏仁,服三剂,先战汗而解,寻更衣乃瘥。当发战时,家人不知,诧为将脱,煎人参欲灌之,孟英适至,阻其弗服。

【平议】此病与前案相近,故用药亦近似。凡发战而始汗解者,必其人正气不甚充,邪与正相搏,所以战栗而后得汗。若正气旺者,汗则汗耳,不发战也。迨汗之来,即为正胜邪退之征,故在发战之时,必不可服药以扰动正气,反多变幻。

又《二编》八卷 庄芝阶,年七十,仲冬泛湖宴

客,感冒风邪,痰嗽头疼,不饥寒栗,自服羌、苏、荆芥等二剂,势益甚,而口渴无溺。孟英切其脉,浮而弦数且促,证属风温,既服温散,所谓热得风而更炽也。舌绛无津,急宜清化,以桑叶、枇杷叶、栀子、知母、冬瓜子、元参、菊花、花粉、贝母、梨汁为剂,投匕即减,旬余而痊。

【平议】感冒寒栗,而服羌、苏、芥,似亦未必不是,而反加剧,以致舌绛无津,口渴无溺者,良由七十高年,津液本少。本案叙此证,其人先病热痰暑疟,王以清润得瘳,则体质可知。温散发散,为害如其烈,宜乎孟英书中,恒太息痛恨于柴、葛、羌、防也。无溺是肺气郁血,不能下行,故甘寒养津,必益清泄肺气。颐谓可加桑皮、黄芩。又鲜石斛清胃生津,似不可少。

又《续篇》六卷 凌森伯患发热面赤,渴而微汗,孟英曰:春温也。乘其初犯,邪尚在肺,是以右寸之脉洪大,宜令其下行由腑而出,即可霍然。投知母、花粉、冬瓜子、枇杷叶、黄芩、芦茎、栀子等药,果大便连泄极热之水二次,而脉静身凉,知饥啜粥以痊。设他人泥于初感当散,势必酿成大证。

【平议】温热之邪,多由口鼻吸受,初感必在肺胃,此证面赤口渴,右寸洪大,皆其明证。药用知母、花粉、桑叶、枇杷叶、黄芩、芦茎,全是清泄肺胃之热。肺热得解,清肃之令,顺其下降之性,故可使泄出热邪,此生理学中自然之作用,故不用泄剂,而大腑自

通。邈似迂远，实有至理，非矫揉造作、奇诡欺人者可比。然唯纯粹热邪，而不挟痰滞者，方可用此清润之法，其舌必无腻苔，或且光红干燥，乃为对证。若有腻苔，或且咳嗽不爽，胸膈不畅者，得此即同鸩毒。此证必无表寒，自不当杂以表药。若谓初感身热，必以汗解，则门外人语耳。

又《续编》七卷 陈建周令郎患春温，初起即神气躁乱，惊惧不眠，两脉甚数。孟英谓温邪直入营分，与神犀丹佐紫雪，两服而瘥。夏间吴守旃及高若舟令郎、胡秋纫令爱患温，初起即肢痠妄言，神情瞀乱，孟英皆用此法，寻皆霍然。

【平议】感冒初起，病在气分，言其常耳。凡病之急者，初起之证，亦必迥异寻常，有直中三阴之大寒证，即有直入阴分之大热证。此条初感之时，见证如此，其舌苔未有不红绛光燥，或且紫黯，或且黑燥者，实皆少厥二阴之大热证，非从传经数日而来，尤为危险。爰附于此，以见感冒二字中，固已无奇不有，弗谓乍病之皆轻证也。

曹乐山治沈姓案（旧抄本） 风温形寒肤热，咳嗽气促，喉痒咽干。旋覆、荆芥、前胡、牛蒡、杏仁、象贝、枳壳、桔梗、黄芩、连翘、薄荷。

【平议】此虽感冒轻病，而用药轻灵，泄肺郁、化痰滞、散风热、通气机，面面都到。唯形寒未罢，黄芩苦寒，尚嫌太过早，议去芩加瓜蒌、郁金，则于气促一

症尤为切合。颐旧藏《曹乐山医案》抄本四册,无序跋,初不知曹氏为何许人,后见江阴《柳氏选刻四家医案》,有《继志堂案》二卷,题常熟曹存心仁伯著。序曰:先生别号乐山,常熟之福山人,为吴门薛性天高足。近绍兴医社裘吉生君刊行其《琉球百问》一卷,提要曰曹为道光间人。颐以柳氏所选之案与抄本四册互校,则柳选之见于抄本者,不及十之三,知柳氏所见,独不止此。唯以柳氏甄录者观之,颇较抄本为胜,盖削肤存液,固自可传。而抄本则大辘椎轮,要是庐山真面目。窃谓曹氏之学,朴厚有余,有时失之信古太过,自不及孟英案之灵变活泼,而先民矩矱,秩然具在,兹为采录数则,而并记其里贯、时代,以资考证云。

又治王姓案(旧抄本) 头痛体酸,微汗畏风,苔白不渴,此风寒之邪为病,非温病也。若后来传变化热,亦与温病同。时医虑其后日化热,辄于初起之时,即曰温病,而不敢用微温泄化之药,可谓用心太过。紫苏、香附、陈皮、甘草、半夏、赤苓、藿香、防风。

【平议】此在感冒初步之时,风寒湿温诸病,乍发皆然。畏风微汗,而紫苏、防风微温之药疏散之,本是正治,但寒邪甚轻,分量必不可重。苔白不渴,病在皮毛,尚不传入,自无里热见证,不可误会苔白是寒,而应用辛温燥烈之药。此案用香苏饮加味,是风寒轻感之正法,而香附通十二经,体酸尤为恰好。

又治丁姓案(旧抄本) 寒热头痛无汗,舌苔浊腻,边白中黄,是阳证也。脉反细小,乃热郁于里,外寒束之,阳气不得透达,不必以阳证阴脉,误会猜疑。法宜透泄疏表为允。葱白、豆豉、大力、葛根、枳壳、桔梗、连翘、黑栀、淡芩、焦楂。

复诊:得战汗而表解,舌苔未化,必有留邪,虑其反复。半夏、陈皮、枳壳、川贝、花粉、谷芽。

【平议】苔浊中黄,确是内有郁热,脉反细小,此人之真阳素虚,是以服药后得战汗而解。若阳气不虚,必不作战,但不可疑是阴脉而用大温耳。唯苔浊必有痰郁于里,宜加杏、贝、二陈,而连翘、栀、芩,独嫌清凉太早,所以战汗后苔浊不化。更方用二陈,是矣!花粉、川贝,亦不切合,若王孟英处之。必用瓜蒌、象贝。案语谓必有留邪,正以前方有清药,无痰药之弊耳。

又治蔡姓案(旧抄本) 冬温八日,身热略得微汗,不足以泄其邪。畏风头痛,胸闷,咳嗽痰黏,气逆而促,口干脉数,舌苔黄浊边白,此温邪为外寒所遏,表未解而里已化燥,恐内传而增昏喘。葳蕤汤去芍加花粉。方考:千金葳蕤汤,是以玉竹、石膏、麻黄、独活、川芎、白薇、杏仁、甘草、木香九味,朱奉议《活人书》加葛根。

复诊:得汗寒热已退,舌苔亦薄,脉尚数,咳嗽气短,胸闷口干。阳明里热,熏蒸于肺,是宜清里。葛根、

花粉、杏仁、甘草、桑白皮、玉竹、地骨皮、桔梗、枳壳、芦根、竹沥、枇杷叶。

【平议】千金葳蕤汤，专为《伤寒论》风温一节补出方药。仲师谓风温为病，脉阴阳俱浮，自汗身重，多眠睡，鼻息必鼾，语言难出，皆阳明经热，津液耗伤之证。仲师未出方药，近贤谓白虎汤可以借用，自是正论。《千金》是方，以石膏为主，专清阳明经热，而以玉竹、白薇辅之，清滋退热，固是正法。唯麻黄、羌活、川芎温升发散，已与仲师所谓发汗已，身灼热之症情不合，且在热盛烁液之时，为害滋大。唯古人意中，谓阳明经病，亦是表证，且见风温二字，意谓外来之风，必当以风药驱之，而习用表药，唯有麻黄、羌、防，是其主将，不比近人治风热，能避温升而改用辛凉之荆、蒡诸物。朱奉议加葛根一味，与成聊摄注发热而渴，不恶寒者为温病一节，直以阳明断之同意，亦以葛根是阳明表药而用之。然升提有余，弊亦不小，是在古人制方之时，此证此药，已觉瑕瑜互见，利害同途。后人但见《千金》以此方治风温，而不辨证情，相率援例，终是为古人所愚。此条蔡姓之病，已得微汗，则麻、葛、独活，必嫌升散，虽去川芎，亦是不妥。且气逆而促，胸闷痰黏，玉竹滋腻，尤其助虐（古用葳蕤，是为阳明热炽伤津而设，今人肺家痰塞，胸脘痞闷，而亦用之，可乎？）。虽曰口干，而胸闷痰黏者，必不引饮，石膏、花粉皆为毒药，况复舌苔黄浊而边白乎？此

证正在痰涎室塞之时，而投是汤，几于无一不误，此顾所谓信古太过者也。案语谓恐内传而增昏喘，此方已足以致之。复诊谓得汗表解，犹其大幸。然咳嗽胸闷，无一退舍，前方之效仅矣，乃犹不知开泄肺气而涤痰垢，反以苦寒沉降之桑白皮、地骨皮、枇杷叶遏抑之，甘寒滋腻之玉竹、甘草、花粉黏滞之，增大痰涎，助其壅塞，此人必无幸事矣。柳选《继志堂》案语咳喘门又有一案，曰寒热后咳嗽痰浓，头疼口渴，舌红脉数，大便溏泄，冬温之邪，郁于肺分，而从燥化，当清之泄之，方用葳蕤汤。柳氏谓痰浓口渴，已有邪郁化热之证，方中羌活、葛根宜酌用。顾案咳而痰浓，舌红口渴，明言在寒热之后，则此时头痛不是外邪，而是气火上升之痛，麻、羌、芎、葛再为升散，其害何如！且痰浓非玉竹之腻滞所宜，古人用玉竹，断不为有痰者立法。合观二案，知曹氏不无食古不化之弊。

喻嘉言《寓意草》 石开晓伤风咳嗽，未尝发热，自觉急迫欲死，呼吸不能相续。诊之，见其头面赤红，躁扰不歇，脉亦豁大而空，喻曰此证颇奇，全似伤寒戴阳证，何以伤风小恙亦有之？急宜用人参、附子等温补下元，收回阳气，不然，子丑时一身大汗，脱阳而死矣。渠不以为然，及日暮阳不用事，愈慌乱不能支，乃服前药，稍安片刻。又以同寝一人，逼出其汗如雨，再服一剂，汗止身安，咳亦不作。询其所由，云连服麻黄汤四帖，遂尔躁急欲死。然后知伤风亦有戴阳证，